

## 海南联合油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联油，证券代码：000691）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09年7月6日、7日和8日）收盘价格达到涨幅限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2号——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方式，向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管理层就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询问，除以下的信息需要重点关注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重大事项。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兰州亚太）及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66,089,925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20.45%（详见2009年8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09年7月22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09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方案>和拟签<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债务代偿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名刘鹤年先生担任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刘世诚先生担任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

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09 年 8 月 14 日，公司将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 2009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财务部仍预计公司 2009 年 1—6 月亏损约 1800 万元，具体金额以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如本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业绩亏损，公司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1、经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信息的情形。

2、本公司董事会、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的三个月内，除上述已披露的债务代偿方案外，不存在其它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收购和发行股份的行为。

3、鉴于兰州亚太的债务代偿方案和债务代偿协议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也没有实施和完成，其是否能实施和完成债务代偿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

4、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联合油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五日